

计算机

扩大“互联网+护理”试点，互联网医疗应用进一步丰富

——互联网+大健康周报

评级：增持（维持）

分析师：闻学臣

执业证书编号：S0740519090007

Email: wenxc@r.qlzq.com.cn

分析师：何柄瑜

执业证书编号：S0740519090003

Email: heby@r.qlzq.com.cn

重点公司基本状况

简称	股价 (元)	EPS				PE				PEG	评级
		2019	2020	2021	2022	2019	2020	2021	2022		
卫宁健康	15.70	0.19	0.23	0.38	0.52	93.51	74.37	46.21	33.36	1.51	买入
创业慧康	13.61	0.26	0.30	0.42	0.56	55.37	49.32	34.90	26.24	1.33	买入
久远银海	23.25	0.51	0.73	1.02	1.38	48.28	33.91	24.24	17.98	0.91	买入
思创医惠	9.10	0.17	0.30	0.40	0.50	58.12	32.93	24.70	19.76	1.13	买入
东华软件	8.48	0.19	0.37	0.46	0.53	49.74	25.54	20.54	17.83	1.30	增持

备注：股价数据为2020年12月18日收盘价

投资要点

- **重点标的行情：**
- 本周【卫宁健康】涨跌幅 1.03%；【创业慧康】涨跌幅-1.73%；【思创医惠】涨跌幅 2.94 %；【东华软件】涨跌幅-3.64%；【久远银海】涨跌幅-4.56%；【和仁科技】涨跌幅-4.20 %；【国新健康】涨跌幅-14.38 %；【麦迪科技】涨跌幅-7.92 %；【德生科技】涨跌幅-2.70 %；【荣科科技】涨跌幅-29.02%；【万达信息】涨跌幅 3.12%；【易联众】涨跌幅-2.16%；【阿里健康】涨跌幅 6.57%；【平安好医生】涨跌幅 3.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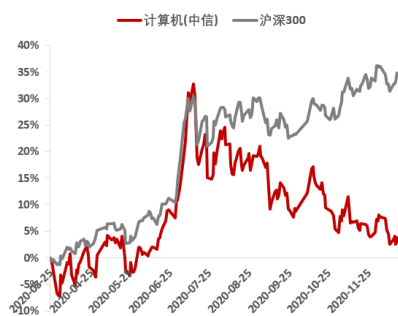
- **行业重点动态：**
- **国家卫健委：进一步推进“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工作。**国家卫健委下发《关于进一步推进“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工作的通知》，要求原明确的试点省份（北京、天津、上海、江苏、浙江、广东）按本通知要求继续开展试点，其他省份原则上至少确定1个城市开展“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工作。试点期限1年。
- **多个省市和地区推行“互联网+医疗信息”服务。**近日，北京市医疗保障局发布了《关于开展应用医保电子凭证就医结算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天津市基层数字健共体建设获实质性进展，最新上线了在线医保复诊、“互联网+护理服务”等特需服务，首批涉及15家基层医院。河南卫健委将完善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功能，建设县域医共体信息集成平台。海南召开基于5G物联网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会。黑龙江医保局在全国医保系统首个创建视频远程服务平台。

- **投资建议：**
- **重点推荐：重点推荐：创业慧康**（区域卫生IT龙头企业，互联网医疗板块高速增长）、**久远银海**（医保IT龙头企业）、**卫宁健康**（医疗IT龙头企业，互联网医疗业务高速增长）、**思创医惠**（国内优质医院信息集成平台商）；
- **推荐关注：阿里健康**（互联网医疗龙头企业，阿里集团健康领域旗舰平台）、**平安好医生**（互联网医疗龙头企业）、**东华软件**（具备大医院卡位优势的医疗IT领军企业）、**万达信息**（国内优质医疗IT及智慧城市厂商）、**麦迪科技**（CIS领域龙头企业）、**和仁科技**（优质医疗IT企业）、**德生科技**（社保卡及服务龙头企业）、**国新健康**（医保控费领军企业）。

基本状况

上市公司数	253
行业总市值(十亿元)	3,408.72
行业流通市值(十亿元)	2,478.94

行业-市场走势对比



相关报告

- **风险提示：**行业发展不及预期，政策落地缓慢

内容目录

1、行情走势	- 4 -
1.1、指数行情	- 4 -
1.2、个股行情	- 4 -
2、公司公告	- 5 -
3、行业动态	- 5 -
3.1、卫健委: 进一步推进“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工作	- 5 -
3.2、多个省市和地区推行“互联网+医疗信息”服务	- 6 -
3.3、我国将强化医疗服务体系布局, “高峰”“高原”“高地”并重	- 7 -
4、互联网+大健康行业核心投资观点	- 8 -
5、投资建议及风险提示	- 8 -
5.1、投资建议	- 8 -
5.2、风险提示	- 9 -

1、行情走势

1.1、指数行情

- 本周【上证综指】涨跌幅 1.43%；【沪深 300】涨跌幅 2.26%；【深证成指】涨跌幅-3.36%；【创业板指】涨跌幅-1.58%。

1.2、个股行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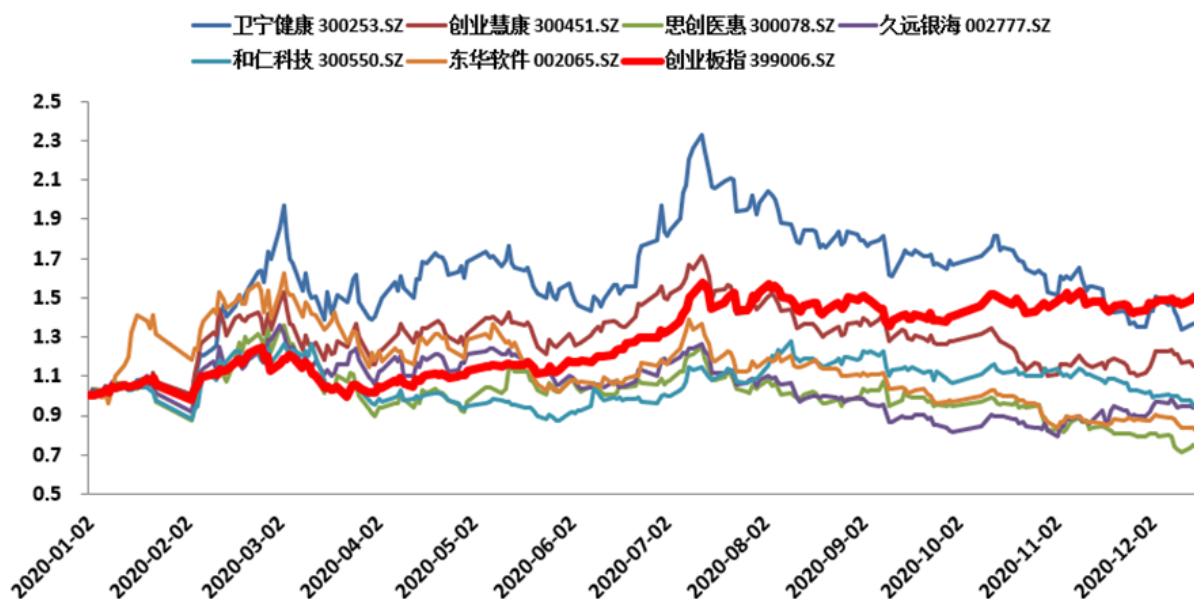
- 本周【卫宁健康】涨跌幅 1.03%；【创业慧康】涨跌幅-1.73%；【思创医惠】涨跌幅 2.94 %；【东华软件】涨跌幅-3.64%；【久远银海】涨跌幅-4.56%；【和仁科技】涨跌幅-4.20 %；【国新健康】涨跌幅-14.38 %；【麦迪科技】涨跌幅-7.92 %；【德生科技】涨跌幅-2.70 %；【荣科科技】涨跌幅-29.02%；【万达信息】涨跌幅 3.12%；【易联众】涨跌幅 -2.16%；【阿里健康】涨跌幅 6.57%；【平安好医生】涨跌幅 3.22%。

图表 1：互联网+大健康相关个股本周涨跌幅情况

代码	公司	涨跌幅(%)	代码	公司	涨跌幅(%)
300253.SZ	卫宁健康	1.03	603990.SH	麦迪科技	-7.92
300451.SZ	创业慧康	-1.73	002908.SZ	德生科技	-2.70
300078.SZ	思创医惠	2.94	300290.SZ	荣科科技	-29.02
002065.SZ	东华软件	-3.64	300168.SZ	万达信息	3.12
002777.SZ	久远银海	-4.56	300096.SZ	易联众	-2.16
300550.SZ	和仁科技	-4.20	0241.HK	阿里健康	6.57
000503.SZ	国新健康	-14.38	1833.HK	平安好医生	3.22

来源：Wind、中泰证券研究所

图表 2：互联网+大健康相关个股 2020 年初至今涨跌幅情况



来源：Wind、中泰证券研究所

2、公司公告

- **【卫宁健康】**2020年12月15日，卫宁健康会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容城会计师事务所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卫宁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对意见函相关问题进行回复。
- **【创业慧康】**2020年12月11日，创业慧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四个行权期末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激励对象第四个行权期末行权的14.7083万份股票期权（期权简称：创业 JLC1，期权代码：036203）进行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2020年12月12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注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第四个行权期末行权股票期权的公告》）。截至2020年12月15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14.7083万份股票期权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
- **【和仁科技】**2020年12月16日，公司举行了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和《关于减少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2020年12月18日，公司发布了股东关于减持浙江和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超过1%的公告。磐源投资和磐鸿投资合计减持和仁科技股份不超过总股本的2.6167%。其中，磐源投资减持股份1.05%。

- **【麦迪科技】**2020年12月16日，麦迪科技发布了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2020年12月15日北京迪美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北京迪美”）与陆平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北京迪美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向陆平转让8,943,500股麦迪科技股份（占麦迪科技总股本的5.41%）。

2020年12月18日，麦迪科技发布了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科麦迪人工智能研究院（苏州）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吉林省麦迪斯顿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27日至本公告披露日，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资金1,000.69万元（未经审计），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21.24%。

3、行业动态

3.1、卫健委：进一步推进“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工作

- 国家卫生健康委卫生厅近期发布了《关于进一步推进“互联网+护理服

务”试点工作的通知》，通知内容包含进一步扩大试点范围以及规范开展试点工作、增加护理服务供给、加大护士培训力。

- 2019年，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开展了“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工作，部分省市积极开展“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工作，在完善管理制度、防控执业风险、建立医疗服务价格和医保支付政策等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取得一定成效。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实施健康中国战略重大战略部署，增加护理服务供给，进一步推进“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工作。
- 各省（区、市）结合实际均可开展“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工作。原明确的试点省份（北京、天津、上海、江苏、浙江、广东）按本通知要求继续开展试点，其他省份原则上至少确定1个城市开展“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工作。试点期限1年，2021年1月—12月。
- 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和医疗机构要按照《“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工作方案》有关要求，规范有序开展“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工作。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制定完善“互联网+护理服务”管理制度、服务规范和技术标准，确定辖区内“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项目。向社会公开符合条件的试点医院，接受社会监督。加强对互联网信息平台的管理，采取有效措施防控和应对风险。积极协调有关部门建立完善“互联网+护理服务”的价格和医保支付政策。试点医疗机构要依法依规开展“互联网+护理服务”，对服务对象进行全面评估，选派符合资质和能力条件的护士提供相关服务，切实保障医疗质量和安全。

链接：https://mp.weixin.qq.com/s/S_C4HkX7ZG2QLV-X7Jlkww

3.2、多个省市和地区推行“互联网+医疗信息”服务

- 12月16日，北京市医疗保障局发布了《关于开展应用医保电子凭证就医结算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医保电子凭证启用后，北京将成为全国首座医保电子凭证就医结算覆盖全部参保人员、全部定点医疗机构和全部费用类型的城市。明年1月1日起，北京市将正式启用医保电子凭证。届时，参保人员到医院就诊无需再携带医保卡，直接用手机扫码即可完成实时结算。
- 17日从市卫生健康委获悉，天津市基层数字健共体建设又有实质性进展，最新上线了在线医保复诊、“互联网+护理服务”等特需服务，首批涉及15家基层医院。今后，符合三类门特病、七个“门大”科室就诊条件的参保人，通过手机即可享受在线复诊、医保支付、送药到家服务。需要伤口护理、静脉采血等专业护理的老人，本人或者子女通过手机就能预约附近的医护人员上门，免去了往返奔波。
- 近日，河南卫健委将完善区域全民健康信息平台功能，建设县域医共体

信息集成平台。河南将按照全省统一的数据资源目录，建设统一标准的区域平台数据中心，实现县域内患者信息的整合及域外患者信息的归集，医共体内产生的健康医疗数据动态对接至区域平台数据中心；依托医疗专网实现县域远程诊疗全覆盖，推进标准化的区域医学检验、影像诊断、病理诊断、消毒供应、心电诊断等共享中心建设。

- 近日，海南召开基于 5G 物联网的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能力提升会。会议强调，一建设市县基层医疗机构基于 5G 的远程诊断和监护网络，建设覆盖全省 19 个市（县），提升 2500 个村卫生室、65 家中心卫生院、185 家一般卫生院、28 家农场医院、57 家门诊部等的基层智慧医疗能力；二建设全省影像、胎心监护等 7 大远程诊断中心和省人民医院等五大智慧院区建设。
- 近日，黑龙江医保局在全国医保系统首个创建视频远程服务平台，开通 5G 视频客服便民服务热线，将“网上办”延伸为可语言交流、带人文关怀的“视频办”，采用“畅、简、温、听”，从“最多跑一次”变为“一次都不跑”，不断提高政务服务质效和便民程度。

链接：https://mp.weixin.qq.com/s/m1f2ATnODr4_6ViV1-zYXQ

3.3、我国将强化医疗服务体系布局，“高峰”“高原”“高地”并重

-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医政医管局监察专员焦雅辉在日前举行的第八届国家癌症中心学术年会上指出，在医疗服务体系布局方面，我国近年来启动了国家医学中心和国家区域医疗中心规划设置工作，以打造医学高地，提升整体和区域医疗服务能力，减少患者跨区域就医，助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
- 今年 5 月，国家卫健委办公厅发布通知，要求加快推进国家医学中心和国家区域医疗中心设置工作。焦雅辉说，目前心血管、癌症、老年、儿童、创伤、重大公共卫生事件等类别的国家级中心设置工作已完成，呼吸中心和传染病中心的设置工作正在加速推进。
- 焦雅辉强调，目前跨区域就医是群众就医的一个突出问题。她介绍，“十四五”期间，供给侧改革要以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为主线，除布局若干个相应专业类别的国家医学中心、形成国家“高峰”之外，要做到区域有“高原”，就是要布局若干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引领区域医疗服务水平、满足区域医疗服务需求。此外，省里还要有“高地”，就是在相关省份设置若干个专科突出的省一级医院。在这一方面我们需要“扶弱”，把国家的“高峰”、区域的“高原”在短期内扩容、下沉，以托管、合作共建等方式，把优质医疗资源引到患者跨区域就医大省，助力解决患者异地就医问题。

链接：<https://mp.weixin.qq.com/s/e2JJCBFIvD3FI-rgORocFw>

4、互联网+大健康行业核心投资观点

- **医疗 IT 行业基本面显著改善，互联网业务加速发展，互联网巨头布局重塑行业价值：**
- **（1）医疗 IT 行业景气度提升，市场集中度提升。**下游需要旺盛，医疗 IT 行业景气度提升。三级医院信息化建设以上新产品为主，比如医院信息集成平台、临床医疗大数据平台等，二级及以下医院出于医诊疗水平等需求，需要对信息系统进行成熟度完善。医疗信息化行业下游需求旺盛，由于政策和技术驱动，未来 2-3 年将是加速建设期。从医疗 IT 厂商来看，订单加速成长。2017 年卫宁健康、创业软件等行业领军企业订单增速 40%左右，2018 年以来依旧维持 40%+的增速。并且医联体、信息互联互通等政策驱动医疗信息化建设由点到面推进，中小型企业由于交付能力弱和产品结构单一，将逐渐被市场淘汰，行业资源将向大型企业集中。
- **（2）政策助力，新政频发驱动行业加速发展。**医院信息系统建设规范、电子病历规范、新电子病历评级等针对医疗 IT 的政策越来越细化和可操作性。互联网医疗政策已经由口号式的大政方针演变成《促进“互联网+医疗健康”发展的意见》，互联网医疗行业发展将有更清晰的路径。医保局成立将会推出更多政策和新型管控方式，相关配套的信息系统也面临升级换代和新建。
- **（3）互联网医疗业务进入加速成长期。**主业为互联网+医疗服务的平安好医生已经成功在港股上市并获得较高估值，目前总市值超 500 亿港币。主业为互联网+医药的阿里健康业绩爆发式增长，2017 年收入增速 413.37%，并实现扣非利润扭亏为盈，今年以来股价实现翻倍增长。卫宁健康的四朵云业务同样表现卓越，云医、云药和云险经营指标靓丽，今年有望实现盈利。处方外流的推进加速处方共享平台发展，互联网医疗迎来百亿量级新赛道。
- **（4）互联网巨头加速在医疗科技领域布局，医疗 IT 行业资产价值有望重估。**腾讯入股东华软件，阿里入股卫宁健康，腾讯和阿里双巨头均与创业软件战略合作，互联网巨头加速在医疗科技领域布局卡位。互联网巨头具备技术优势、资金优势、C 端流量优势，医疗 IT 企业具备行业优势，双方强强联合，资源互补，将实现“1+1>2”的双赢效果。医疗 IT 行业资产价值有望进行重估。

5、投资建议及风险提示

5.1、投资建议

- **重点推荐：创业慧康**（区域卫生 IT 龙头企业，互联网医疗板块高速增长）、**久远银海**（医保 IT 龙头企业）、**卫宁健康**（医疗 IT 龙头企业，互联网

医疗业务高速增长)、**思创医惠**(国内优质医院信息集成平台商);

- **推荐关注:** **阿里健康**(互联网医疗龙头企业,阿里集团健康领域旗舰平台)、**平安好医生**(互联网医疗龙头企业)、**东华软件**(具备大医院卡位优势的医疗 IT 领军企业)、**万达信息**(国内优质医疗 IT 及智慧城市厂商)、**麦迪科技**(CIS 领域龙头企业)、**和仁科技**(优质医疗 IT 企业)、**德生科技**(社保卡及服务龙头企业)、**国新健康**(医保控费领军企业)

5.2、风险提示

- 行业发展不及预期
- 政策落地缓慢

投资评级说明:

	评级	说明
股票评级	买入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5%以上
	增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5%~15%之间
	持有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5%之间
	减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相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 10%以上
行业评级	增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 10%以上
	中性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对同期基准指数涨幅在-10%~+10%之间
	减持	预期未来 6~12 个月内对同期基准指数跌幅在 10%以上

备注: 评级标准为报告发布日后的 6~12 个月内公司股价 (或行业指数) 相对同期基准指数的相对市场表现。其中 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 新三板市场以三板成指 (针对协议转让标的) 或三板做市指数 (针对做市转让标的) 为基准; 香港市场以摩根士丹利中国指数为基准, 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指数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另有说明的除外)。

重要声明: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本公司”) 具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仅供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基于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认为可信的公开资料或实地调研资料, 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 力求独立、客观和公正, 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但本公司及其研究人员对这些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任何保证, 且本报告中的资料、意见、预测均反映报告初次公开发布时的判断, 可能会随时调整。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 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信息及推测只提供给客户作参考之用, 不构成任何投资、法律、会计或税务的最终操作建议, 本公司不就报告中的内容对最终操作建议做出任何担保。本报告中所指的投资及服务可能不适合个别客户, 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

市场有风险, 投资需谨慎。在任何情况下, 本公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

投资者应注意,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 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 并可能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财务顾问和金融产品等各种金融服务。本公司及其本公司的关联机构或个人可能在本报告公开发布之前已经使用或了解其中的信息。

本报告版权归“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未经事先本公司书面授权, 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如引用、刊发, 需注明出处为“中泰证券研究所”, 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删节或修改。